

海口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:

预算单位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 的项目 综合事务属于其他运转类

主管部门为海口市农业农村局

项目负责人为：严清林

联系电话：68723627

项目概述如下：保障日常经费的支出，维持单位正常的运行。

(二) 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

(包括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，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评价指标、标准等)

总体目标： 按时发放局聘用人员工资、按时发放“渔信通”补贴等。

2022 年年度目标是 按时发放局聘用人员工资、按时发放“渔信通”补贴等。

当年年度目标完成情况：按时发放局聘用人员工资、按时发放“渔信通”补贴。

二、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决策情况

综合事务为运转类项目，主要保障机关日常运转。

(二) 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）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

预算情况如下：

资金总额-年初预算数 9,647,134 元，资金总额-全年预算数 11,345,354.53 元，

财政资金-年初预算数 9,647,134 元 财政资金-全年预算数 11,345,354.53 元，

专户-年初预算数 0 元，专户全年预算数 0 元，

单位年初预算数 0 元，单位全年预算数 0 元。

(三) 项目资金（主要是指财政资金）实际使用情况

资金执行情况如下：

资金总额-全年执行数 11,345,064.53 元，资金总额-执行率 100.00%

其中：

财政资金-全年执行数 11,345,064.53 元，财政资金-执行率 100.00%

专户全年执行数 0 元，专户-执行率 0

单位全年执行数 0 元，单位全年执行率 0

(四)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(包括管理制度、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)

我局积极完善项目管理的有效机制，不断完善管理制度，形成了一套项目管理体系，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，会计核算结果真实、准确。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(一) 项目组织情况

我局严格执行《法律法规》，积极贯彻依法行政，确保了局工作有条不紊的开展。

(二) 项目管理情况

根据国家和省市的相关规定，对经费的使用制定了管理办法，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内控制度，不以任何理由虚报、截留、挤占和挪用，也不超标准开支，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规定执行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(一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。

综合事务项目资金预算数 1134.53 万元，于当年支出 1134.51 万元，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科目及有关政策规定进行支付。

2.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。

(1) 综合事务项目的实施进度；综合事务项目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项目已经全部实施完成。

(2) 项目完成质量。

项目细化任务，合理配置资源，建立项目控制管理机制，确保了整个项目的质量，项目完成质量较好。

3.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。

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：全年确保聘用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和按时发放“渔信通”补贴。

4.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。

确保聘用人员工资按时发放，保证机构正常持续高效运转；按时支付“渔信通”费用，保证渔民与陆地通信畅通，维护渔民切身利益，促进渔业持续发展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今后加大预算调研，提高预算准确率。